

天涯诗海

南渡江赞歌

■ 向前

你自崇山奔涌，
在群峰之间波墨，
穿越历史的硝烟呼啸，
谱写千年流淌的乐章。

你漫过潭口的胸膛——那片
浸透热血的土地，
你轻抚铁桥下的残阳，
映照苦难，也辉映荣光；
淬炼不屈的精神，
在低吟中回溯往昔，
将智慧与风骨，代代相传。

你以青山为笔，
碧波作墨，
为椰城绘就崭新的绿色诗行。
你滋养世代子孙，
让他们笑容明亮。

捧起一掬南渡江水，
便触摸到这片土地的魂灵：
那一抹红，是血脉中永不褪去的
信仰，
那一曲韵，是山水之间绵延不
绝的交响；
那薪火，在田头巷尾生生不息
地传递，
那华章，随你奔流向壮丽的
远方。

炊烟写给云朵的诗

■ 韦仁

田野托起金色的平仄，
铺成一地灿烂的诗行，
在蔚蓝的天空下舒展光芒。

枝头悬着几片枯叶，
是褪色的唐诗残页，
被秋风轻轻翻出斑斓的悠长。

谁将炊烟捻作短笛，
悠悠吹起一阙蝉声，
漫过山峦，流向远方微凉。

眺望处丛林如雪，
恍若月华倾泻皎洁，
柿树高挂思念的灯，
照亮老屋皱纹深深的岁月。

一缕乡音穿过炊烟，
生出翅膀飞向天边，
故乡凝成一首宋词的眷恋。

菊花开在游子梦中，
——那是炊烟写给云朵的，
缄默而深情的诗篇。

候鸟的航线

■ 伟大江

在秋霜染白的芦苇荡边
大雁排成灵动的诗行
那一声啼鸣 划破苍穹
似古老歌谣 传唱远方

它们启程 向着温暖翱翔
穿越山川 影子掠过金黄
大地的脉络 是岁月地图
指引着梦栖息的方向

翅膀丈量无垠的天空
云雾在身旁 如轻软衣裳
俯瞰城市与乡野的灯火
那是人间烟火的守望

候鸟的航线 时光的辙印
连接南北 跨越冬夏
带着生命的渴望与执着
书写属于它们的神话

百家笔会

一滩沙色载千年

□ 汪文义

白露前一日，晨光刚漫过余杭的山脊，我驱车路过宝寿山，忽见车窗外松影起伏间，隐约露着青灰色碑角。心下好奇，便寻了处空地驻车，踩着沾露的石阶往谷中探去——未料这偶然的驻足，竟撞进了藏了千年的景致里。

道旁马尾松斜探着枝，松针坠露落在草叶上，惊起灰雀扑棱着掠过“宝寿寺遗址”的石碑。碑面爬着浅苔，“唐贞观年间建”的刻字被岁月磨得温润，指尖刚触到石面，风便裹着松涛与远水的声响漫过来。同行的山老入说，碑下原是古寺山门，西侧竹林藏着徽杭古道的石板路，再深处便是清代丁丁申兄弟的墓。

跟着老人钻竹林，青石板从竹影里伸出来，两尺宽的石面上，马蹄磨出的浅凹嵌着枯竹叶，鞋底蹭过苔藓，软得像踩在时光的绒毛上。老人忽然蹲下身，用树枝拨开石板旁的蕨类植物，“看这残砖，是财神殿的遗迹”，又往深处指：“那树荫里的石刻，就是丁家兄弟的墓。”我凑过去细看，“守”字的竖笔拖得长，末端埋在松针里，像拽着百年前的书香；“守护文澜阁书”的迹虽被风雨浸得模糊，却仍能辨出笔锋的挺劲。风穿竹林沙沙响，恍惚间似能听见百年前，他们搬运《四库全书》的脚步声，混着书页翻动声落在青石板上。想

来那时的月光，也该如今日般，透过竹隙洒在石刻上。

再往谷里走，竹影渐疏，孩童的笑声混着浪响飘过来。转过最后一丛竹，地势骤然开阔：海南运来的细沙软如云絮，12万平方米的沙滩铺在眼前，阳光洒在上面，泛着暖金的光。棕榈树歪着头，叶子在风里轻晃，影子落在“爱情湾”的水道上，蜿蜒出两个相连的“心”形。浅水区的孩子举着小铲追浪花，笑声惊得水面光斑跳个不停。老人从口袋里摸出片晒干的杜鹃花瓣，“去年这时，瀑布旁的杜鹃开得满坡都是”，说着便递给我。花瓣虽干，淡粉的颜色仍在，像把春天藏进了掌心。

风里忽然飘来松枝擦过岩石的声响，顺着声音望，沙滩东侧陡坡上立着块8米高的巨石。“那是‘神龟呈瑞’！”老人声音带着雀跃。走近看，青黑岩层上的纹路像龟甲鳞片，摸上去凉得像揣着千年的冰。地质牌写着“第四纪冰川遗迹”，老人笑着说：“这是大禹治水时，神龟献河图后化的石，你看这纹路，多像龟甲卦象。”绕石而行，换个角度是“钱江涌潮”，再转是“犀牛望月”。阳光斜切石棱，光影流动间，神龟下一秒就要抖落岁月起身。

顺石阶往下走，灌木挂着水珠，



千年古刹前赏书香。 蒙海龙 作

每走两步就见岩缝里的蕨类撑开小伞，水雾落在手背凉丝丝的。水声渐响，待转过最后一道弯，浴佛岩瀑布的白练突然撞进眼里。原来水雾早沾湿了眉梢，连睫毛上都挂着细碎的光。50米高的瀑流砸进潭里，溅起的凉意驱散了沙滩的燥热。旁侧的佛罗纪沉积岩上，嵌着指甲盖大的贝壳化石，纹路如被水流磨过的绸带，指尖抚过，能触到亿年前海浪留下的凹凸。“这是大海写给山的信。”老人说，千万年前这里是海域，造山运动后才有了如今的宝寿山。粉白的杜鹃开在石林间，花瓣沾着水雾往下掉，铺在木栈道上，连脚步声都变得轻柔起来。

沿栈道返回时，夕阳已斜挂山

头，把波光缝在“空谷长滩”的水面上，风一动就碎成满湖星星。坐在躺椅上歇脚，看孩童追浪、神龟守宝，宝寿寺的石碑隐在松涛深处。风里混着竹香、沙的暖、瀑布的凉，还有千年古刹与百年书香的余韵。原来这山的妙处，是把冰川的史诗、古寺的传奇、文人的风骨与沙滩的浪漫，都揉进了眼前的一沙一石、一草一木里。

上车时，鞋缝里沾着宝寿山的沙，掌心还留着贝壳化石的沁凉，口袋里的杜鹃干花，悄悄藏着春天的痕迹。回望谷中，夕阳正给神龟巨石镀上金边，倒像是这山把千年光阴，悄悄塞给了我。往后想起，总记得这沙的暖，这瀑的凉，还有竹林里，时光走过的声音。

闲庭信步
一碗藏山河
秋阳煮新米

□ 李廷英

在书里读到过这样一句话，击中了我的心：“在所有的粮食中，大米是有灵魂的，其他都只能算是杂粮。”今年，我亲历了秋收的风雨，捧着那碗冒着热气的新米饭时才懂，这“灵魂”里，藏着秋阳的暖、风雨的痕，还有中国人刻在骨血里的耕耘与珍惜。

“稻香林熟暮秋天，阡陌纵横万亩连”，金黄的稻浪在风里翻涌，把空气都染得清甜。狗尾巴草在田埂边摇曳，饱满的稻穗却谦卑地垂着头，那沉甸甸的弧度，是大地对庄稼人实在的回应。天还未亮时，星星与月儿仍挂在天际，蟋蟀的酣眠还没醒，乡亲们的脚步已踏过田垄，稻叶上的露珠被碰落，悄无声息地融进泥土里，像是在为即将诞生的新米酝酿力量。

收回家的稻谷，是新米的前身。看那晒场上风轻云淡，我和妹妹刚端起饭碗，远处雷声便滚了过来。我们放下碗筷就往晒场冲，心里只有一个

念头：赶在雨来前把稻谷收回来。被雨水打湿的稻谷容易发芽，那是一季的心血，容不得半点差池。我们手忙脚乱地拢谷、装袋，汗水顺着脸颊往下淌，后背的衣服早已浸透，刚把全部稻谷抬进屋檐下，豆大的雨点儿就噼里啪啦砸了下来。

接下来的日子，便是反复晾晒、风选，为新米“提纯”。稻谷在阳光下摊开，泛着温暖的光泽；风车转动，把干瘪的谷粒筛走，留下的全是饱满的金黄。那些细碎的禾毛总不安分，粘得我们满身都是，痒得人不住地挠耳朵，鼻子里也积了细细的黑灰，要洗好几遍才干净。

乡村的夜晚格外寂静，寥廓的夜空缀满繁星，零星的灯火在暗处忽明忽暗，萤火虫的叫声清亮又治愈。我躺在床上，只觉得全身酸痛，连翻身都要伸手撑着床头，那是为新米付出的“代价”，累，却踏实。

乡间美食

苗寨酸汤鱼

□ 刘美

傍晚，我住进了贵州西江千户苗寨的吊脚楼，窗外雾气缭绕着远山，如黛如烟。

我踩着吱呀作响的木地板下楼，蹲在吊脚楼的火塘边，看阿婆用杉木勺子轻轻搅动着铁锅里的酸汤，琥珀色的汤底泛起细密的气泡，酸香裹着鱼香味直往鼻尖钻，这便是我心心念念的酸汤鱼。

“小妹，尝尝我们苗家的酸汤鱼。”阿婆递来粗瓷碗，米汤色的酸汤里浮着几尾稻花香鱼。我捧着碗先抿了口汤，酸得我睫毛直颤，却又立马回甘，像咬了一口刚熟的杨梅。

这苗家的酸汤鱼的魂，藏在楼后那口陶缸里。每年秋收后，家家户户都把新米熬成浓稠的米汤，沉淀一夜，撇去浮沫，再把米汤倒进洗净的土坛，加野生木姜子、红辣椒和去年留的老酸汤引子。坛口压着块磨盘大的鹅卵石，封上荷叶和黄泥，让它在楼脚阴凉处慢慢发酵。阿婆说这米汤啊，就像苗家的日子，看着清清爽爽，可没了它打底，酸汤鱼就失了鲜劲儿。

“鱼呢？”我指着锅里翻腾的鱼。阿婆指着竹篓里活蹦乱跳的鱼，鳞片在火光下闪着银亮的光：“刚捞的稻花香鱼，秋收前最肥，最是

鲜嫩。”这稻花香鱼是养在稻田中的鲤鱼，吃稻花、小虫长大，肉质鲜嫩不腥，自有一股清甜。苗家人依山造田，田中有鱼，鱼食虫害，鱼粪肥田，自成一整套生态循环。

新鲜的稻花香鱼切成段，用盐和花椒揉透，再和着拍碎的生姜丢进酸汤。“知道为啥我们苗家最爱酸汤鱼不？”阿婆自问自答道，“苗家人居住在深山里，冬天湿气重，吃点酸的开胃又祛湿；稻花香鱼是田里的宝，不吃浪费咯。”她指着碗里的米汤：“这可是最养人的，比什么鸡汤都强。我们苗家媳妇坐月子，头三天不喝鸡汤，就喝这个，养胃又发奶。”

我问阿婆：“这鱼怎么没一点腥味？”阿婆说：“我们的鱼活水里养的，酸汤里的木姜子就是天然的去腥料，再加上米汤的温和，腥味早化成鲜咯。”

我捧着碗，最后一口酸汤入喉，酸辣、鲜在舌尖打了场欢快的架，余味却像苗寨的晨雾，绵长又温柔。我蓦然领悟，这酸汤鱼果真不只是一道菜，它是苗家人顺应自然、利用自然的智慧结晶，是漫长岁月里沉淀的生活艺术。一锅酸汤鱼，煮的是山水，是时光，是勤劳善良苗家人绵延千年的生活滋味。

生活纪事

我家的阅读仪式

□ 朱明坤

周六午后，阳光斜照进客厅。时钟刚过两点，妻子收起手机，女儿合上作业本，儿子放下玩具车，一家人默契地聚到书架前。这是我们雷打不动的规矩，周六午后，是属于书的光阴。

妻子挑了杨绛的《我们仨》，女儿抽出《城南旧事》，儿子抱着那本《小王子》，我继续研读读了一半的《瓦尔登湖》。四人各占一处，房间只剩下书页翻动的细响。

这样的光景，已经持续了两年。起初是我提议的。暑假两神兽在家，家里总是闹哄哄的，不是手机响，就是电视吵。某日整理旧书，偶然从箱底翻出一本泛黄的《唐宋诗选》，这是母亲当年用半筐鸡蛋跟货郎换的。她总说：“咱家地里长庄稼，屋里也得长见识。”记得那些夜晚，母亲就着油灯搓玉米，我和哥哥围坐着读书。她识字，却听得认真，偶尔抬头笑笑，仿佛从我们的诵读里听懂了什么。

那晚我对妻子说，要不咱们家也来个读书会吧。

第一个周六最是难熬。儿子像只小猴坐不住，女儿惦记着未写完的作文，妻子记挂着没洗完的衣

裳。才半小时，三人借故溜了几回，我也不恼只管读自己的书。渐渐地，他们发现溜走也无趣，倒不如坐下读书。

如今已成习惯。每到周六午后，大家自会放下琐事，寻一本书来读。妻子泡一壶茉莉香片，备些饼干点心。最简单的茶点，配着书页的墨香，比什么珍馐都可口。

儿子最爱学他姐姐，见姐姐在书上划线批注，他也非要一支红笔，在自己书上画圈，那认真的模样倒叫人忍俊不禁。女儿近来读史铁生，竟学着在角落写“妙极”，被我发现时羞红了脸，忙用手遮住。

最妙是旅行前的共读。有次去南京前，全家一起读《南京传》。到了夫子庙，儿子非要去找江南贡院的科举考场，女儿指着乌衣巷背诵刘禹锡的诗。妻子笑说这是“按图索骥”，我说这是“知行合一”。

寒来暑往，书架上的书越堆越满。儿子的童话书旁挨着女儿的散文集，我的哲学书里夹着妻子的书签。每本书都成了时光的标本，记录着某个周六午后的光影。

某日整理书柜，偶然发现女儿在《傅雷家书》扉页写的一行小字：“八月二日，与爸共读此篇。”下面

旁观者也未必清

□ 王晗

少时读书，每每读到“当局者迷，旁观者清”，便以为旁观者大抵是清醒的，至少比当局者要明白些。待到年岁渐长，阅历稍深，方知这倒是未必。旁观者之所以自以为清，不过是未曾身临其境，不知其中滋味罢了。

记得那年夏末，我坐在公园的长椅上，看一对年轻男女吵架。女子面红耳赤，男子则低头不语。我暗自忖度，这男子未免太过懦弱，连话也不敢回一句。正想着，那女子忽然掩面痛哭，男子眼中竟也含着泪光，他们低声说了几句，便相拥而去。我独自坐在长椅上，方才的评判顿时显得可笑起来。我何尝知道他们之间发生过什么？仅凭片面的观察便妄下断语，岂非愚不可及？

旁观者的迷，首先在于只见其表，未见其里。我们看人看事，往往只看到浮在表面的一层，便以为窥得了全豹。譬如看人挑担，总觉得别人走得慢，等到自己肩上有分量了，才知举步维艰。旁观者站在岸上，看别人在河中挣扎，难免要指点几句，却不知水中人有人水的难处，暗流漩涡，岂是岸上人所能尽知的？

旁观者的迷，还在于常常带偏见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人生、自己的立场，看事时难免戴上有色眼镜。甲看见乙的成功，心想：“不过是运气好罢了。”乙看见甲的失败，愤道：“早知他不器。”这种偏见，往往连自己都觉得不到，却实实在在地影响着我们的判断。记得某次与友人争论一事，各执己见，互不相让，是“一粥一饭，当思来之不易”的敬畏，更是几千年来，中国人从土地里获得的踏实与欢喜。

生活就像一面多棱镜，我们站在不同的角度，看到的风景也各不相同。很多时候，我们以为自己是清醒的旁观者，能看清事情的真相，可实际上，我们看到的不过是冰山一角，是被自己的偏见和局限过滤后的碎片。就像站在岸边看鱼的人，永远不知道水里的世界有多辽阔，站在窗外看别人生活的人，也永远无法真正理解别人的喜怒哀乐。认清这一点，或者才能稍稍接近真实吧。

还有儿子稚气的画：四个人围着书本，太阳笑得弯起眼睛。

忽然明白，所谓仪式，不过是将流水时光镌刻成卷。古人云“腹有诗书气自华”，而一家人的书香气，是在共读的时光里慢慢熏出来的。那些安静的午后，阳光移动着光斑，茶香混着墨香，还有偶尔响起的轻笑与争论，都在孩子们心尖上刻下看不见的纹路。

钱钟书先生说：“如果不读书，行万里路，也只是个邮差。”而我们一家，正在用阅读为彼此铺路。每本书都是一个驿站，每次共读都是一次相逢。而用阅读加冕的家庭时光，其光芒足以照亮一生。